

北京国华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location):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 (tel): 010-51423818 传真 (fax): 010-514238166

关于北京国华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 (2021) 第 010191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国华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华云网”）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兴华审字 (2021) 第 011424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国华云网 2020 年度虽然盈利 1,273,462.10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893,753.67 元，仍超过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虽然公司法定代表人沈丽华承诺在可预见的将来提供一切必要的财务支持，以维持公司的持续经营，但是上述情况依然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发表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规定，如果认为被审计单位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运用持续

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果财务报表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在审计意见段之后增加强调事项段，强调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事实，并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有关事项的披露，并说明该事项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因国华云网 2018 年与 2019 年经营连续亏损，2018 年度净亏损 563.75 万元，2019 年净亏损 598.77 万元，2020 年度盈利 127.35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净亏损 489.38 万元，且累计未分配利润净亏损金额达实收股本的三分之一，如未来经营不能改善的话，净资产有可能由正转为负值。上述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国华云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国华云网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中针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提出了相关改善措施并进行了充分披露，我们认为，国华云网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这一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因此我们对国华云网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不会对国华云网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0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具体数据的影响。

四、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属于是否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未发现上述“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事项属于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不会对国华云网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0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具体数据的影响。

本专项说明是本所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的有关规定出

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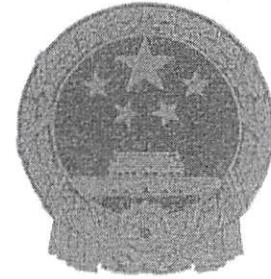
2021年4月2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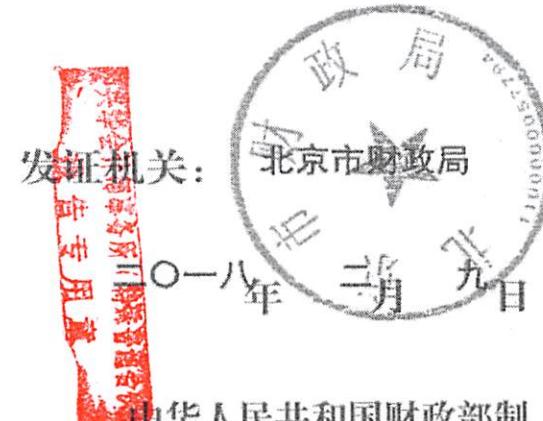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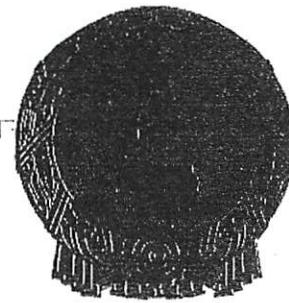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00066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 00036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证书号：24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八日





姓名 张晓萌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1-7-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红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2903197107236947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登记
Registration of CPA Working Certificate

北京红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CPA

执业时间
Practicing time
2013年12月30日
30 Dec 2013

张晓萌(签字)
Zhang Xiaoming (Signature)

执业时间
Practicing time
2013年12月30日
30 Dec 2013

注意事项

1. 在执业时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2.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3. 在社会经济监督上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交由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存查。
4. 本证书如遗失，应及时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令其在报纸登载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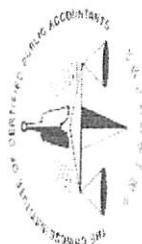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eijing Li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中行会

立信
会计师
事务所
2013.12.04

立信
会计师
事务所
2013.12.12月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eijing Li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中行会

立信会计师

立信
会计师
事务所
2013.12.04

立信
会计师
事务所
2013.12.12月



九 69 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